

吉隆坡臺灣學校〈教務處〉重要公告通知

2017/09/14

●2017/03/31 馬來西亞教育部來文，翻譯其要意如下：

所有申請教育部批准信的學生簽證案必須在3個月前提出，未符合此時間要求者，不予受理。

故本校於2017/04/03 行政會議決議學生簽證辦理之規範如下：

1. 請所有學生務必在學生簽證過期前 **4個月以上**，向本校註冊組提出申請在學證明，目的為申請學生簽證。
2. 申請學生簽證作業時程包含兩階段，學校代辦費用如下所示：

(1)申請馬來西亞教育部批准信：需要2-3個月

(A).簽證到期日前 **120天以上**提出申請者，

校內代辦費用及印花稅，共 **RM50**。

(B).簽證到期日前 **30-120天內**提出申請者，

校內代辦費用、印花稅及特殊案件處理費，共 **RM350**。(但無法保證是否能在簽證到期前順利取得簽證，家長須自行承擔低度風險)

(C).簽證到期日前 **1-30天內**提出申請者，

校內代辦費用、印花稅及特殊案件處理費，共 **RM350**。(但無法保證是否能在簽證到期前順利取得簽證，家長須自行承擔高度風險)

(2)至移民廳辦理學生簽證：需要1-2個月

學生家長可以等拿到教育部批准信後自行到移民廳辦理，或者交由學校總務處庶務組請代辦公司辦理。代辦費用如下表所示：

項目	國別	代辦費 (RM)	預計移民廳收費 (RM)	總共應預繳費用 (RM)
新辦學生簽證	台籍	300	150	450
	中國籍	750	300	1050
	外籍	400	150	550
延辦學生簽證	任何	300	100	400
陪讀簽證	任何	500	800	1300
其他准證費用 (如:簽證快逾期須先申請 Special Pass)	任何	代辦費不包含移民廳其他各項收費如:Journey Perform Fees、Single Entry Fees、Multiple Visa Fees、Special Pass、Stamping Fees、High Court Translation Fees 等，預繳費用多退少補。		

3. 申請第二階段由學校代辦移民廳學生簽證應備齊下列文件(請注意時程，超過送件限期辦理時移民廳各項收費增加)：

學生簽證	(1)護照有效至少2年 (2)申請者護照正本及每頁影本 (3)父母結婚證書(戶籍謄本)英文版
------	--

	(4)父母護照(前後頁影本) (5)照片 4 張(藍底護照規格) (6)在學證明英文版(到註冊組申請) (7)轉學生須備成績單(含出席率) (8)入境簽證到期前 30 天以上送件。
延辦學生簽證	(1)護照有效至少 2 年 (2)在學證明 (3)成績單(含出席率) (4)申請者護照(正本) (5)照片 2 張(藍底護照規格) (6)簽證到期日前 60 天以上送件。
陪讀簽證	(1)護照有效至少 2 年 (2)申請者護照正本及每頁影本 (3)陪讀者戶籍證明(英文版) (4)照片 2 張(藍底護照規格) (5)入境簽證到期前 20 天以上送件。

4.家長可以提出自辦需求，或是兩階段全程代辦，應繳費用計算**參考**如下：

自辦或學校代辦	申請單位	應繳資料	應繳費用
(1)全程自辦	註冊組	(校方)在學證明	RM10.
(2)批准信代辦 學生簽證自辦	註冊組	(校方)在學證明 (校方)教育部表格 (申請者)護照影本 (申請者)父母護照影本 (申請者)英文戶籍謄本	RM50 (若有需要 2 張以上的在學證明，每張多收 RM10.)
(3)全程學校代辦	註冊組 庶務組	所有學生簽證應繳交資料如 3.表所示繳交至註冊組。註冊組收到批准信後，再將所有證件資料繳至庶務組辦理簽證。	(台籍 4 個月前提出申請) 新辦:RM50+RM450=500 延辦:RM50+RM400=450 (台籍 1-3 個月中提出申請) 新辦:RM350+RM450=800 延辦:RM350+RM400=750 (其他國籍請參照 2.表列支付)
(4)批准信自辦 學生簽證代辦	註冊組 庶務組	先到註冊組申請在校證明自行到教育部辦理批准信。 再將所有學生簽證應繳交資料如 3.表所示給庶務組。	(台籍 30 天前提出申請) 新辦:RM10+RM450=460 延辦:RM10+RM400=410 *RM10 為在學證明費* (其他國籍請參照 2.表列支付)

以上公告通知所有需要辦理學生簽證之學生與家長。希望家長與學生都能夠清楚學校辦理所需期限以及代辦費用，希望大家都能夠在簽證到期日四個月以前，向學校註冊組提出辦理學生簽證第一階段手續(申請教育部批准信)。如果因為個人疏忽，而延誤簽證手續或者導致簽證逾期，都需家長與學生自行負責。

教務處註冊組 2017.09.14



教務處
Academic Office
Chinese Taipei School K.L.